伯黎助学金评定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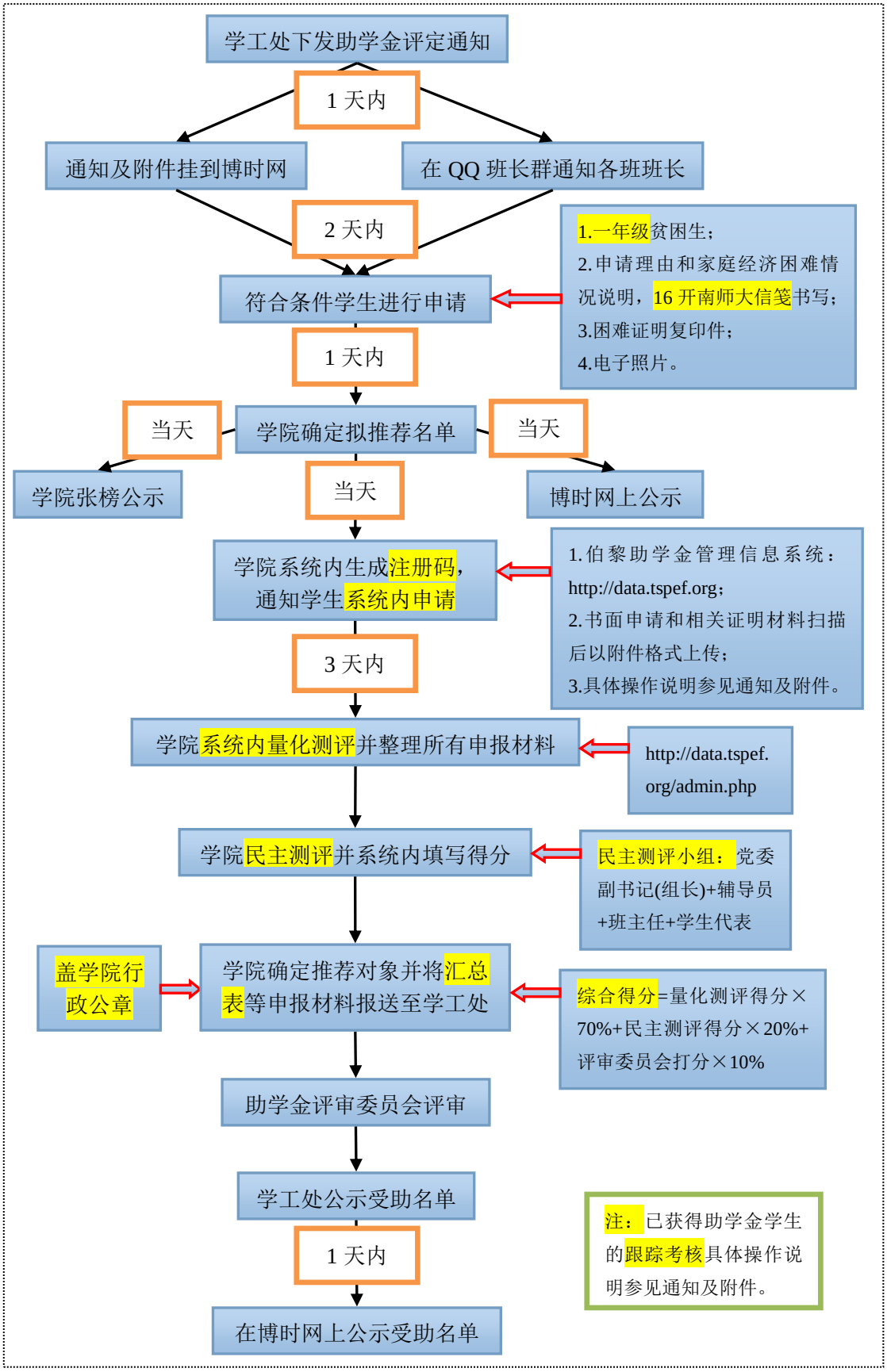
学工处下发助学金评定通知
1 天内
通知及附件挂到博时网
在 QQ 班长群通知各班班长
2 天内
符合条件学生进行申请
1.一年级贫困生；
2.申请理由和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说明，16 开南师大信笺书写；
3.困难证明复印件；
4.电子照片。
1 天内
当天
学院确定拟推荐名单
当天
学院张榜公示
当天
博时网上公示
学院系统内生成注册码，通知学生系统内申请
1.伯黎助学金管理信息系统：http://data.tspef.org；
2.书面申请和相关证明材料扫描后以附件格式上传；
3.具体操作说明参见通知及附件。
3 天内
学院系统内量化测评并整理所有申报材料
http://data.tspef.org/admin.php
学院民主测评并系统内填写得分
民主测评小组：党委副书记(组长)+辅导员+班主任+学生代表
盖学院行政公章
学院确定推荐对象并将汇总表等申报材料报送至学工处
综合得分=量化测评得分×70%+民主测评得分×20%+评审委员会打分×10%
助学金评审委员会评审
学工处公示受助名单
1 天内
在博时网上公示受助名单
注：已获得助学金学生的跟踪考核具体操作说明参见通知及附件。